

# 监督索引号 53042800131201000

##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 公开

### 目录

#### 第一部分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主要职能

根据《元江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元江县公安局机构编制的批复》（元机编[2013]34号）文件，元江县公安局内设26个

内设机构。其中，正科级 1 个：交通管理大队；副科级 22 个：指挥中心（情报中心）、政治工作办公室、警务保障室、法制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刑事侦查大队、治安管理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禁毒大队、巡逻警察大队、看守所、拘留所、城区派出所、甘庄派出所、曼来派出所、因远派出所、咪哩派出所、洼垵派出所、龙潭派出所、羊街派出所、那诺派出所、安定派出所；股所级 3 个：纪检监察室、网络安全保卫大队、警务督察大队。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是公安局正科级位内设科室属于二级预算单，大队下设办公室、车管中队、事故中队、秩序中队、澧江中队、羊街中队、龙潭中队、青龙中队、安定中队。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是正科级单位属于二级预算单，内设置机构有：办公室、法制室、刑事侦查队、治安队。

主要职能：承担着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害物品；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管理户政、国籍、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维护林区自然资源、生态资源和林区安全管理，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工作等职责。

## （二）2019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 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做好反恐维稳工作，实现全县社会治安大局持续平稳。牢牢把握元江社会治安总体态势，以严打昂扬警威，以严治整顿难点，以严防培育安全感，全力巩固元江大好治安局势。

2. 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平安建设工作。建设全城市视频监控，基本实现县乡全覆盖；安装“两车”智能防盗卡，提高了被盗摩托车辆破案率，提高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3. 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打造新时代公安铁军。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治慵懒、强担当、树新风”主题实践活动为抓手，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政法队伍政治轮训、党建+警察荣誉仪式等系列活动筑牢对党忠诚警魂。

4. 认真抓好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联合交通、路政、住建、市场监督管理等相关部门，对城区主要街道车辆乱停乱放、占道经营、摆摊设点等影响市容环境进行整治，进一步规范城区重点路段行车、停车秩序。严厉打击超员超载、涉牌涉证、疲劳驾驶、酒驾、毒驾、无证驾驶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

5. 严厉打击涉林违法犯罪活动。有力查处涉林案件；做好森林防火预防和查处工作，确保林区森林资源安全；依法打击破坏野生动物和候鸟等鸟类资源违法犯罪活动。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部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3 个。其中：行政单位 3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本级）、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部门 2019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238 人。其中：行政编制 238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3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223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2 人）。

离退休人员 3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5 人。

实有车辆编制 55 辆，在编实有车辆 53 辆。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部门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6,433.4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31.88 万元，占总收入的 95.31%；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301.56 万元，占总收入的 4.69%。与上年收入合计 7335.11 万元相比收入减少了 901.68 万元，减少 14.02%。其中与上年财政拨款收入 7141.21 万元相比减少 1009.33 万元，减少 16.46%，与上年的其他收入 193.9 万元相比增加了 107.66 万元，增加 55.52%，财政拨款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其他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烟草公司拨入的烟草经费增加。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部门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6,527.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75.16 万元，占总支出的 96.13%；项目支出 252.62 万元，占总支出的 3.87%；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支出合计 7138.85 万元相比支出减少了 611.07 万元，减少 8.6%。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6,275.16 万元。与上年

日常支出 6137.07 万元相比增加了 138.09 万元，增加了 2.3%。主要原因是：2019 年在编在职人员警务套改工资调整。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65.0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34.91%。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52.62 万元。与上年支出 1240.81 万元相比减少 988.19 万元，减少 79.64%。主要原因：因县财政财力有限，2019 年上级补助专款未支付，2019 年交警无黄标车补助资金。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社区戒毒康复专职工作人员生活补助经费，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资金，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重点项目资金，中央禁毒补助经费，国保补助经费，司法救助补助经费，出入境证照补助经费，“五小工程”欠款项目经费，生态保护体系建设经费，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公安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刑侦、禁毒、治安、国保、经侦、出入境、交通、森林方面的办案和业务支出，司法救助支出，“五小工程”欠款支出等。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52.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32%。与上年支出 7033.49 万元相比减少 680.88 万元,减少 9.7%。主要原因:因县财政财力有限,2019 年上级补助专款未支付,2019 年交警无黄标车补助资金。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0.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69%。主要用于补发警务系列工资套改,退休人员一次性奖励金,预算调整办公费,2017 年完成的“五小工程”欠款等。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4,987.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8.51%。分别用于行政运行 3213.73 万元、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1638.71 万元、执法办案 116.89 万元、其他公安支出 17.8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基本支出,看守所在押人员基本支出,办案业务经费、装备经费支出等。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20.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32%。主要用于森林公安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00.3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1.03%。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就业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79.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83%。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23.51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7.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12%。主要用于森林公安支付办公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专用设备购置。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265.2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17%。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

待费、工会经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20.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32%。主要用于购房补贴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80.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2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14.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5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7%。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行等相关规定要求，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二是严格按照公务接待相关要求、接待标准进行公务接待审批制度。三严格执行执法车辆定点维修、定点保险、定点加油制度，对车辆维修按先报批后维修管理，对车辆加油执行统一填报管理审核。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39.81 万元，下降 25.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34.24 万元，下降 23.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5.57 万元，下降 64.79%。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公务接待相关要求、接待标准进行公务接待审批制度。严格执行执法车辆定点维修、定点保险、定点加油制度。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行等相关规定要求，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4.58 万元，占 97.43%；公务接待费支出 3.03 万元，占 2.5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4.58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14.58 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3 辆。主要用于公安办案、执勤等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03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3.03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5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48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元江县公安局刑侦、国保，禁毒、治安等工作发生的 58 批次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部门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24.39 万元，与上年 756.6 万元对比增加 1267.79 万元，上升 167.56%，主要原因是警务辅助人员经费和“三队一体”人员经费在机关运行经费中核算。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机关运行经费主要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部门资产总额 3102.16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190.32 万元，固定资产 1491.84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无形资产 13.84 万元，其他资产 406.17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231.16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减少 13.43 万元，固定资产减少 344.59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减少 0 万元，在建工程减少 0 万元，无形资产减少 0.41 万元，其他资产增加 127.27 万元。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28 项，账面原值 17.97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677.6 平方米，账面原值 42.81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16.13 万元（经贸易公司、培训站 2018-2019 年租金、驾驶员协会 2016 年-2021 年租金）。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3102.17	1190.32	1491.84	563.75	114.66		813.43			13.84	406.17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4.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4.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0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2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7%。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战略部署，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玉溪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元江县公安局成立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及预算绩效再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保障预

算绩效管理工作顺利推进。做好绩效跟踪、绩效自评、绩效公开等工作。

## 2.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根据元江县财政局 2019 年绩效评价工作要求，元江县公安局成立了 2019 年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小组，部门绩效目标紧紧围绕部门职能职责设立，设立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有利于促进事业发展；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三公”经费预算及执行合理。根据 2019 年工作开展及资金使用情况，自评得分 85 分，自评等级为良。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和下一步措施：因县财政财力有限，影响了预算的正常进行和资金的正常支付。希望下一步县政府及财政能给予解决这一问题。

## 3. 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元江县公安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和项目绩效自评。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 项目一公安系统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资金总额 338 万元，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紧张，财政下达额度支付受限，实际支付了 8.6 万元，执行率 2.54%。主要用于办案业务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绩效自评为中。



(2) 项目二社区康复专职工作人员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资金总额 10.08 万元，已全部用于社区戒毒康复专职工作人员生活补助，执行率 100%。绩效自评为优。

(3) 项目三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专项资金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资金总额 32.5 万元，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紧张，财政下达额度支付受限，实际支付了 6 万元，执行率 18.46%。主要用于重大安保活动支出。绩效自评为良。

(4) 项目四全省出入境证照签发制作成本对下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资金总额 4 万元，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紧张，财政下达额度支付受限，实际支付了 3.03 万元，执行率 75.75%。主要用于出入境证照费支出。绩效自评为良。

(5) 项目五市级下达 2019 年司法救助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资金总额 4 万元，已全部用于符合司法救助补助人员，执行率 100%。绩效自评为优。

(6) 项目六公安系统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交警）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资金总额 107.7 万元，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紧张，财政下达额度支付受限，实际支付了 40.94 万元，执行率 38.01%。主要用于办案业务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绩效自评为中。

(7) 项目七 2019 年中央转移支付补助资金（森林公安）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资金总额 18.76 万元，2019 年财政拨入 10.62

万元已全部支付。主要用于森林公安办案业务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绩效自评为优。

(8) 项目八 2019 年省级财政森林公安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资金总额 5.45 万元，2019 年已全部支付。主要用于森林公安办案和业务经费支出。绩效自评为优。

(9) 项目九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业务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 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困难，授权支付受限未支出。

(10) 项目十中央和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补助资金（交警）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 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困难，授权支付受限未支出。

(11) 项目十一政法服装经费（交警）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 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困难，授权支付受限未支出。

(12) 项目十二 2019 年省对下公安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 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困难，授权支付受限未支出。

(13) 项目十三中央和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 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困难，授权支付受限未支出。

(14) 项目十四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禁毒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 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困难，授权支付受限未支出。

(15) 项目十五公安系统服装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 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困难，授权支付受限未支出。

(16) 项目十六扫黑除恶专项经费补助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 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困难，授权支付受限未支出。

(17) 项目十七 2019 年省级禁毒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 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困难，授权支付受限未支出。

(18) 项目十八省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业务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 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困难，授权支付受限未支出。

(19) 项目十九省补综合治理专项资金（省补扫黑除恶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 2019 年由于财政资金困难，授权支付受限未支出。

#### 4.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 2019 年共 8 个项目参与绩效自评，其中：县公安局（本级）13 个项目、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4 个项目、县森林公安局 2 个项目。项目资金合计 745.27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 745.27 万元；本级安排 0 万元，因县财政财力有限，部分项目资金未能按时支出。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附表（附表 9-附表 11）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部门固定资产原值 4611.32 万元，累计折旧 3119.48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1491.84 万元。无形资产原值 19.8 万元，累计摊销 5.96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13.84 万元。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583.19 万元，累计摊销 177.02 万元，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406.17 万元。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医疗保障-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 住房保障类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元江县公安局

2020年11月21日

**监督索引号 53042800131201111**